

# 2023年依法治县委员会个协调小组 组织部长依法治县心得体会(精选6篇)

人的记忆力会随着岁月的流逝而衰退，写作可以弥补记忆的不足，将曾经的人生经历和感悟记录下来，也便于保存一份美好的回忆。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欢迎大家分享阅读。

## 依法治县委员会个协调小组篇一

随着中国法治建设不断推进，各地区各部门也积极响应，深入贯彻依法治国的原则。作为一个基层政府的领导，我担任组织部长已有五年时间，通过这段时间的实践和工作，我深刻地认识到依法治县的重要性。在实践中，我不断摸索，不断学习，形成了一些心得体会。

第一段，我深刻认识到依法治县对于推进地方工作的重要性。一个地方要繁荣发展，必须有一切工作都依法进行的保障。只有依法治理，才能推动各项事业的顺利进行。事实上，法治是现代文明的体现，是国家治理的基本方式，而各级政府在地方治理和推进发展中，都需要以法治思维和法治手段来进行。

第二段，我认识到依法治县要以人民为中心。作为一个基层政府的领导，我们的目标是为人民服务，而要保证人民的利益不受损害，就必须依法治理。法律是保障人民权益的法宝，只有依法治理，才能保证人民的合法权益得到保护。作为组织部长，我在实际工作中探索出了一些以人民为中心的依法治县的具体做法，比如加强群众组织的建设，提高群众素质意识，建立民主监督机制等。

第三段，我深刻认识到依法治县要加强制度建设。法治是制度的保障，只有健全的法律和制度，才能保证依法治理的顺

利进行。在一些基层政府中，由于制度不健全，导致工作效率低下，问题处理不力。因此，我主张加强制度建设，将依法治县落实到广大干部的具体工作中。比如制定一系列的工作规范和操作指南，明确工作流程和责任。

第四段，我认识到依法治县要加强能力建设。依法治理需要有一批具备法律和行政执法知识的干部。在实践中，我发现很多干部对法律法规的理解和应用还存在一定的问题。因此，我倡导加强干部队伍的培训和教育，提高广大干部的法治素养。通过组织各类培训班、座谈会和学习交流，让干部们更加深入地了解法律，提高法律意识，增强法治思维。

第五段，我得出结论，只有坚持依法治县，才能为地方工作提供更好的保障。作为一个组织部长，我在实践中深刻认识到了依法治县的重要性，并形成了一些心得体会。依法治县要以人民为中心，加强制度建设和能力建设，只有这样，我们才能在推进地方工作中取得更好的成绩。因此，作为一个领导，我们要时刻牢记依法治县的原则，将其贯彻到日常工作方方面面的方方面面，为地方的发展做出更大的贡献。

总结一下，依法治县是一个基层政府的重要职责，也是推进地方工作的基本要求。作为一名组织部长，我在实践中不断探索，并形成了一些心得体会。只有坚持依法治县，以人民为中心，加强制度建设和能力建设，才能为地方的发展提供更好的保障。我相信，随着中国的法治建设不断完善，依法治县的理念将在广大干部和群众中深入人心，取得更大的成就。

## 依法治县委员会个协调小组篇二

依法治县是指在县级行政区域内，依照法律和法规进行管理、治理和服务的工作模式。依法治县的目标是建设一个法治化、法制化的县级行政区域，提高行政管理的透明度和公正性，维护社会秩序稳定和公民的合法权益。近日，我有幸参加了

在我所在县召开的依法治县座谈会，并有机会进行发言。通过这次经历，我深刻领悟到了依法治县的重要性和我们身为一名普通公民应承担的责任。

## 第二段：官民互动的重要性

在座谈会上，我听到了来自县委、政府、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等各界代表的发言，他们深入浅出地阐述了在依法治县过程中的困难和措施。我觉得最重要的点在于官民互动的改善。政府和行政机关需要主动与民众沟通交流，了解百姓的需求和意见，及时解决问题。当然，民众也应该积极参与公共事务，并主动尊重和遵守法律法规。只有在官民互动良好的基础上，依法治县才能落到实处。

## 第三段：法治意识的普及

在座谈会上，有一位人大代表提到了法治意识的普及问题。他指出，依法治县需要从每个公民身上培养起，培养起法治意识。我深以为然，因为作为一名普通公民，我们的言行举止都应该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既要守法，又要尊法。只有通过法治意识的普及，才能真正实现依法治县的目标。同时，政府和相关部门也需要加大力度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工作，提高广大群众对法律法规的认知度。

## 第四段：依法办事的重要性

另外，座谈会中还提到了依法办事的重要性。政府工作人员要积极转变观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办事，不能以个人意志替代法律规定。同时，也需要改善行政机关的工作流程，提高办事效率，增强服务意识。而作为普通公民，我们在办理事务时也要遵守规定，依法行事。只有政府工作人员和普通公民共同努力，才能实现依法治县的目标。

## 第五段：我的个人体会和展望

通过这次座谈会，我深刻认识到依法治县工作的紧迫性和重要性。作为一名普通公民，我会时刻铭记依法治县的理念，尊重法律法规，依法行事。同时，我也期盼政府能够更加注重与民众的互动交流，充分听取民意，解决民生问题。只有政府和民众的共同努力，才能推动依法治县工作的落地实施，建设一个更加法治化的县级行政区域。

通过这次座谈会，我对依法治县有了更加深入的了解，认识到了官民互动、法治意识和依法办事的重要性。同时，我也将这些心得体会融入自己的日常生活和工作中，积极践行依法治县的理念，为建设法治化的县级行政区域贡献自己的力量。我相信，在大家的共同努力下，我们的县级行政区域一定能实现依法治县的目标，让每个公民都能享受到法治带来的便利和保障。

## 依法治县委员会个协调小组篇三

同志们：

经县委研究，今天召开会东县推进依法治县工作会，会议的主要任务是：传达贯彻《依法治省实施纲要》、《依法治州实施意见》和省、州电视电话会议精神，研究落实依法治县实施意见，安排部署法治会东建设工作，为加快会东追赶跨越发展、提前全面小康建设创造良好法治环境、提供有力法治保障。下面，我就推进依法治县、建设法治会东讲三点意见。

党的指出，依法治国是党领导人民治理国家的基本方略，法治是治国理政的基本方式。富民强县，重在厉行法治。当前，会东正处于全面开发开放、推进跨越式发展的黄金期，全面深化改革的攻坚期，提前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关键期，营造良好的发展环境特别是法治环境尤其重要。必须大力推进依法治县，把经济社会发展各项事业全面纳入法治化轨道，通过法律手段解决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活中遇到的各种

新矛盾、新问题，推进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活法治化和规范化，以法治凝聚改革共识、规范发展行为、促进矛盾化解、保障社会和谐。

(一)推进依法治县，是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推动经济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发展的迫切需要。市场经济说到底就是法治经济。大力推进依法治县，有利于厘清政府与市场边界，规范政府和市场关系，使政府“有形的手”与市场“无形的手”兼容并蓄、相得益彰，使市场在配置资源中起决定性作用和更好发挥政府作用，促进资源按市场需求实现优化高效配置，按照“坚持五位一体、打造四张名片、构建三大格局、推进两步跨越、提前建成小康”的总体思路，推动“654384”发展战略加紧实施，沿着“四步走”发展路径，确保经济发展“换挡”不失速、增效又增量，推动会东资源优势向经济优势转化、资源大县向经济强县转变。大力推进依法治县，有利于政府部门依法行政、依法监管市场、营造公平竞争的投资环境，实施充分的开放合作，加快发展“资源型经济”、“生态型经济”、“开放型经济”，使经济发展更有活力、更有质量、更有效益、更有后劲。

(二)推进依法治县，是化解社会矛盾和问题、推动保稳定向“创稳定、促和谐”转变的必然选择。法治是社会关系和社会矛盾的调节器，构建和谐会东，必须依法治县。当前，各种社会矛盾和问题纷繁复杂，社会利益多元化、社会结构复杂化特征明显，影响社会和谐稳定的因素较多。征地拆迁、移民安置、劳资纠纷、医患纠纷、赌博等问题在一些地方还比较突出。解决这些矛盾问题，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必须深入贯彻中央和省委、州委关于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要求，大力推进依法治县，增强建设法治会东的自觉性和坚定性，依法引导规范各种社会行为，促进社会治理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法治化，构建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法治良序。

(三)推进依法治县，是保障和改善民生、凝心聚力推动会东

改革发展的重要保障。实现好、维护好和发展好全县各族群众的根本利益是我们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一直以来，我们始终把民生事业摆在突出位置，扎实推进一批得民心、增民利的重大民生工程，群众生产生活条件得到明显改善。但也要清醒地看到，保障和改善民生与人民群众期待还有一定差距。群众打官司难、法律援助难等问题仍然存在，加之当前已进入全面改革攻坚期，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体制和党的建设制度等各方面改革，都涉及各种利益再分配、再调整，情况更加复杂，社会治理的难度越来越大。在新的形势下保障和改善民生、全面深化改革、推进经济社会发展，必须更加注重依靠法治来调节社会利益关系，激发社会活力和竞争力，使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各族群众，从而进一步凝聚起深化改革的最大共识、汇集起推动追赶跨越发展的强大力量。

## 二、突出重点、抓住关键，全力扎实推进依法治县各项工作，建设法治会东

为深入推进依法治县、建设法治会东，县委根据《依法治省实施纲要》、《依法治州实施意见》的要求，在广泛调研、听取各方意见基础上，结合会东实际，制定出台了《依法治县实施意见》。《意见》明确了依法治县的指导思想、原则目标、实施步骤、主要任务。贯彻落实《意见》，要坚持依法治县、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共同推进，坚持法治会东、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坚持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全面推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切实加强顶层设计，突出工作重点，抓住关键环节，统筹协调、务实推进，确保到年法治精神深入人心，公共权力依法规范公开运行，公民依法享有权利和履行义务，经济社会发展各项事业全面纳入法治化轨道，基本形成尚法守制、公平正义、诚信文明、安定有序的依法治县新格局。

(一) 坚持严格执法，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加快建设法治政府，

坚决做到有法必依、执法必严。“法之贵，在于行。”行政机关是实施法律法规的重要主体，实施着80%以上的法律法规，能否“正确地做事”和“做正确的事”，直接影响着依法治县、建设法治会东的成效，直接关系到党和政府在人民群众心中的形象。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必须切实做到合法行政、合理行政、高效便民、权责统一、政务公开。

各级政府要带头执法守法、依法行政，把合法作为行政决策的第一要件，进一步健全科学民主的行政决策机制，把部门论证、公众参与、民主协商、成本效益分析、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等作为重大决策的必经程序，完善行政决策合法审查机制和风险评估机制，健全法律顾问制度，建立行政决策监督和责任追究制度，将决策过程置于法治框架内，防止以言代法、以权压法、徇私枉法，保证行政决策科学化、民主化。

要依法规范行政行为，深入开展相对集中执法权工作，推进综合执法，减少执法层级，严格规范行政执法自由裁量权行使，细化量化基层部门行政执法裁量标准，强化行政执法监察监督力度，建立健全权责统一、权威高效的行政执法体制，明确政府能做什么、不能做什么、该做什么，切实解决“依法打架”、权责交叉、多头执法、多层执法和不执法、乱执法问题，做到有权必有责、用权受监督、侵权要赔偿、失职要问责、违法要追究，确保行政机关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要加快转变政府职能，按照职权法定、简政放权的要求，依法科学界定政府公共服务、市场监管、社会管理和环境保护等职能，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市场机制能有效调节的经济活动，一律依法取消审批，对保留的行政审批事项要规范管理、提高效率，完善政府服务体系，落实政府购买社会组织公共服务制度，推行政府及其工作部门权力清单制度，深化政务公开和信息公开，加快实现政府职能向创造良好发展环境、提供优质公共服务、维护公平正义转变。

(二)坚持公正司法，违法必究，提升司法公信，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公正司法是维护公平正义的最后一道防线。”司法机关是同老百姓打交道比较多的部门，是人民群众感知依法治县的一把尺子、评价党风政风的一面镜子。

全县司法人员要坚决维护法律的尊严和权威，坚守职业良知，肩扛公正天平、手持正义之剑，站稳脚跟、挺直脊梁，只服从事实、只服从法律，铁面无私、秉公执法，以实际行动维护社会公平正义，让人民群众切实感受到法就在身边。

要以提高司法公信力为重点，认真落实中央和省州关于司法体制和工作机制改革的各项措施，优化司法职权配置，按照分工负责、互相配合原则，建立健全科学合理、规范有序的司法权力运行机制，确保审判机关、检察机关、侦查机关依法独立公正行使审判权、检察权、侦查权，发挥司法机关惩治犯罪、保障人权和维护社会秩序的职能作用。

要以公开促公正、以透明保廉洁，加强司法规范化建设，落实办案责任制，制定完善科学合理的考核指标，全面推进立案、庭审、执行等各方面的司法公开，积极构建面向社会公众的司法公开信息平台，充分发挥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作用，让司法权力在阳光下运行，不断提升人民群众对司法工作的满意度。

要强化司法为民，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和“走基层”活动，切实转变工作作风，积极回应群众对司法公正的关切和期待，着力构建联系服务群众的长效机制，推进法院“一站式”诉讼服务、检察院综合性受理接待中心等窗口建设，健全完善司法救助制度，加大对社会弱势群体和特殊人群的司法救济力度，决不允许对群众的报警求助置之不理，决不允许让普通群众打不起官司，决不允许滥用权力侵犯群众合法权益，决不允许执法犯法造成冤假错案，让大家相信法律、依靠法律，发自内心地拥护法治、信仰法治。

(三)坚持全民守法，改进社会治理方式，努力让尚法守制、依法办事成为人民群众的自觉行为。推进依法治县、建设法治会东，需要全社会共同参与，必须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在全社会形成人人守法、依法办事的舆论氛围和正确导向。

要把加强社会法治作为重要任务，进一步创新社会治理，深化“平安会东”建设，全面推进“网格化”服务管理建设，加强以村民自治为主的农村民主政治建设，建立健全公共安全体系和社会征信体系，改进法律服务，坚持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建立健全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的社会治理体制。要健全依法维护群众权益机制，完善县级领导“6+n”□科级干部“1+1+1”、机关职工“帮联带”等直接联系服务群众制度，深化“一线工作法”，落实“领导接访、干部下访”制度，依法规范信访秩序和行为，引导群众养成遵守法律和依法办事的习惯，依法理性表达诉求、依法维护权益、履行法定义务。要坚决改变“违法成本低、守法成本高”的现象，纠正“信访不信法”行为，杜绝“大闹大解决、小闹小解决、不闹不解决”现象，做到无理不能取闹，有理也要依法理性表达，任何人都不能突破法律底线，任何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都必须予以追究。

各级领导干部是推进依法治县、建设法治会东的主导力量，要始终保持对法律的敬畏之心，带头遵守法律，以宪法和法律来规范自己言行，自觉在宪法和法律范围内活动，认真履行法律赋予的责任，着力提高运用法治思维、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的能力，决不以言代法、以权压法、徇私枉法，以自身的良好形象和实际行动起好示范作用。广大行政执法人员和司法人员要强化法治意识，时刻紧绷法律这根弦，严格依法依规办事，不能有任何超越法律、规避法律的侥幸心理，更不能用手中的权力谋取私利，真正做到严格执法、依法执法。

要切实加强法制宣传教育，全面实施“六五”普法规划，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深化法治县、法治乡镇和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创建活动，扎实开展法律进机关、进学校、进乡村、进社区、进企业、进单位“六进活动”，突出各级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学法用法的示范作用，重点加强青少年、外出务工人员及边远农村地区、少数民族聚居地区普法宣传教育，筑牢学法尊法守法用法的思想根基。

法律是成文的道德，道德是内心的法律。在推进依法治县过程中，还要把法治建设与道德建设紧密结合起来，把他律与自律紧密结合起来，坚持不懈地加强社会主义道德建设，积极培育和践行以“富强民主文明和谐、自由平等公正法治、爱国敬业诚信友善”为主要内容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推动彝区健康文明新生活运动纵深发展，在全社会大力培育知荣辱、讲正气、作奉献、促和谐的良好风尚，推进法治与德治相辅相成、相互促进。

### 三、精心组织、周密部署，为依法治县、法治会东建设提供坚强有力的组织保障

推进依法治县、建设法治会东，既是当前的紧迫任务，又是长期的系统工程，需要全社会共同努力。各地各部门要牢固树立“发展第一要务、稳定第一责任、法治第一保障”的观念，把推进依法治县、建设法治会东摆在各项工作的突出位置，统筹协调、务实推进，以抓铁有痕、踏石留印的工作劲头保证依法治县各项工作取得实效。

一要加强组织领导，细化任务分工。推进依法治县工作责任主体在各级党委。要充分发挥党委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把党的领导贯穿于依法治县全过程，确保依法治县工作扎实推进。县委成立县依法治县领导小组，负责依法治县工作的指导协调、督促检查，研究解决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各级党委要切实加强对本地区法治建设的领导，党委(党组)书记是第一责任人，要切实负起政治责任和领导责

任，推动依法治县各项部署落实到位。县人大要适时作出决议、决定，督促“一府两院”贯彻实施。县政府、县法院、县检察院要结合自身职能，全面落实。各地要把法治建设纳入当地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按照依法治县的总体目标和阶段性任务要求，结合本地实际，统筹规划、整体推进、有效实施。

二要健全推进机制，形成工作合力。要建立党委统一领导，有关部门和单位分工负责、协调互动、合力推进，人民群众广泛参与的依法治县推进机制。要建立目标责任制，分解落实党委、人大、政府、政协、法院、检察院及有关部门和单位、人民团体的任务和责任，明确责任单位和责任人，确保任务分解细化到单位、工作责任落实到个人。要建立科学的法治建设指标体系和考核标准，制定考核办法，将依法治县工作纳入各地、各部门绩效考核内容，并将考核情况作为各级领导班子、领导干部考核和年度述职述廉报告的重要内容。要建立健全协调联动、情况通报、检查督办等工作机制，强力推进依法治县工作。

三要加强队伍建设，提高服务水平。要加强行政执法队伍建设，加强食品药品、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劳动保障等重点领域基层执法力量，提高行政执法水平。要加强政法队伍依法履职能力建设，不断提高法官、检察官、人民警察的思想政治素质、职业道德素质、业务素质和做群众工作能力，稳定基层政法队伍，打造“政法铁军”。要加强法制机构及法律服务队伍建设，提高法律服务水平。

同志们，实施依法治国基本方略，全面推进依法治县进程，使命光荣、责任重大。我们一定要在县委的统一部署下，以真抓实干的作风、更加有力的举措，不断提高依法治县水平，加快建设法治会东，为推进我县追赶跨越发展、提前全面建成小康提供坚强有力的法治保障！

看过依法治县工作会议讲话的人还看了：

# 依法治县委员会个协调小组篇四

## 一、加强领导，确保普法宣传工作顺利开展

将普法依法治县工作纳入工作的议事日程，切实加强对社会宣传工作的进展。根据人事变动情况调整了领导小组成员，设立依法治县社会宣传办公室，有专人负责依法治县社会宣传工作，并对普法工作进行全面安排、部署和总结。形成了主要领导亲自抓、具体抓、全体干部职工共同参与的`格局，把依法治县社会宣传工作真正落到了实处。确保了普法工作的顺利开展。

## 二、加大普法宣传力度

（一）制定20xx年依法治县社会宣传计划，首先从单位自身出发，采取自学与集中学习的方式，要求每个干部职工做好学习笔记。充分利用学习、会议、简报、现场解答、发放宣传单、法制文艺活动等多种形式，加大了对普法工作的宣传力度。

（二）下属各单位将“法律七进”工作贯穿于日常工作中。利用国家大型法律宣传月会结合我局实际，加大森林防火工作宣传力度，宣传《森林法》、《野生动物保护法》，印发森林防火宣传资料20万份到农户，书写各类标语、挂牌3万份，森林防火通告8000份，进《县野外用火管理办法》3万份进行广泛宣传，出动宣传车500台次、现场咨询解答500人次。

## 三、结合实际，依法治县社会宣传工作开展有序

（一）与倡导文明新风相结合。利用干部职工学习日组织干部职工学习弘扬社会道德的作品，在提升法律意识的同时，增强了全体机关干部和各单位道德素质。我们始终坚持法治与德治相结合，大力开展社会主义荣辱观教育和“平安家庭”、“和谐家庭”、“双创”等创建活动，大大增强基层

普法的效果。

（二）与“法律七进”工作相结合。继续开展好依法治县社会宣传教育进机关、进单位等活动。根据单位制定的普法学习计划，每周学习日都会组织相应法律知识（集中与自学相结合）。

（三）与完善制度相结合。建立健全制度，增加工作的透明度，建立和完善了行政执法责任制、公示制，建立了政务公开栏。通过学习，单位干部职工法制意识不断提高，普法教育工作不断深化。

（四）“法治进单位”、“法治进单位”与“普法依法治县和各单位”的申请创建相结合，使林业局普法依法治县工作有序展开，并及时上报工作开展情况。

（五）注重实效，细化考核办法。在依法治县社会宣传工作中，加强对法制宣传教育的检查和考核，进一步细化考核办法、标准，不定期地对普法对象进行法律普及程度检查考核，随时了解普法情况。

#### 四、依法治县社会宣传工作取得的两个提高

（一）单位学法、用法的自觉性和行政执法水平明显提高。

依法治县社会宣传工作，使全体干部职工由原来的被动学法转变为主动学法，由过去的单纯学法转变为运用法律依法维权、依法监督、真正实现了“两个提高、两个转变”。落实了行政执法责任制，理顺了执法工作关系，使行政执法水平明显提高。

（二）群众法律素质明显提高。

依法治县社会宣传工作教育，使群众知法、用法，反过来促

进了林业局办事效率，提高群众满意度，减少了群众间的矛盾、社会的和谐。

下一步我局将不断总结、努力探索、开拓进取、求实创新，全力抓好依法治县社会宣传工作，为我县的林业经济发展营造良好的氛围。

## 依法治县委员会个协调小组篇五

近年来，随着中国政治体制和法治建设的不断完善，依法治县的理念越来越深入人心。作为组织部长，我秉持着依法治县的原则，在实际工作中深切感受到了法治的力量和价值。在这篇文章中，我将结合自己的亲身体会，分享一下我对组织部长依法治县的心得体会。

首先，作为组织部长，我们要始终坚守法治的准则，自觉遵守法律法规。法律是社会运行的基础框架，只有严格依照法律行事，才能确保我们的工作符合法律的要求，不存私心杂念。而作为组织部长更是要以身作则，做到法律意识的贯彻执行。我通过不断学习和研究相关法律，不断提高自身的法律素养，使自己能够更好地运用法律工具解决实际问题，保障公正和公平。

其次，依法治县需要加强法治宣传，提高广大干部和群众的法律意识。作为组织部长，我深知只有广大干部和群众都能树立正确的法律观念，才能形成法治的氛围，保障社会的稳定与和谐。因此，我们要加强法律宣传教育，利用各种渠道和形式将法律知识宣传给大家。同时，还要加强与司法机关的合作，推进普法宣传，提高全民的法律素养。只有通过这些努力，才能消除法律意识淡薄和法盲现象，真正实现依法办事，依法治县。

第三，要建立健全法治机制，加强法治体系的建设。依法治县不仅仅是一个口号，更是要通过建立健全的法治机制，推

进法治体系的建设来实现的。作为组织部长，我要加强对党风廉政建设和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的监督和管理，建立健全法律法规体系，完善权力运行机制，确保权力依法行使，防止权力滥用。同时，还要加强对社会治理的法制化建设，推进政务公开，加强督查考评，营造一个公平公正、法治有序的社会环境。

第四，依法治县需要加强对执法工作的监督和管理。执法是法治的重要组成部分，足够严格的执法可以保障社会秩序和公平正义。作为组织部长，我要加强对执法队伍的建设，推进执法过程的规范化，提高执法人员的素质和能力。同时，要建立健全执法监督机制，加强对执法工作的监督和管理，防止权力滥用和不公正执法的现象发生。

最后，依法治县需要广泛凝聚力量，形成法治共识。法治依靠的不仅是执法部门和政府的力量，更需要广大干部和群众共同参与。作为组织部长，我要积极开展各种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加强法治理念的普及，引导广大干部和群众自觉遵守法律，共同推进依法治县的进程。同时，还要广泛征集意见，听取各方声音，形成法治共识，推动依法治县工作取得良好效果。

总之，作为组织部长，我深知依法治县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只有依法行动，才能保障我们的工作更加公正公平，推动经济社会的健康发展。我将始终坚守法治的原则，增强法律意识，充分发挥职能作用，为推动依法治县做出更大的贡献。在依法治县的道路，我将与广大干部和群众一起携手前行，共同创造一个法治有序、人民安居乐业的美好家园。

## 依法治县委员会个协调小组篇六

同志们：

今年我们政治生活中有三件大事：一是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

践活动，二是全面深化改革，三是推进依法治省。今天这个会议的主要任务是：专题贯彻落实依法治省、依法治市工作会议精神，推动依法治区各项工作，为嘉陵改革创新与可持续发展提供坚实的法治保障。这里，我讲七点意见。

## 一、深化思想认识，增强依法治区的责任感和紧迫感

法治是党治国理政的基本方式。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响亮地提出了建设法治中国的奋斗目标，强调要坚持依法治国、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共同推进，坚持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省委王东明书记指出，治蜀兴川重在厉行法治，深入推进依法治省，切实加强法治四川建设，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显得更为紧迫、更为重要。我们一定要充分认识新形势下依法治区工作的重大意义，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省委、市委和区委的决策部署上来。

(一)深入推进依法治区，是全面落实依法治国基本方略、把嘉陵各项事业纳入法治化轨道的现实要求。近年来，区委始终高度重视法治建设，依法行政深入推进，干部群众法治意识不断增强，社会法治水平稳步提高。但我们也要看到，我区的法治建设工作仍处于起步阶段，与“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要求还有较大差距。推进依法治区，建设法治嘉陵，就要依照宪法和法律的规定，更好地管理全区经济、文化、社会等各项事务，保证各项工作都依法进行；就要加快构建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法治秩序，形成人们不愿违法、不能违法、不敢违法的法治环境。

(二)深入推进依法治区，是化解社会矛盾纠纷、实现社会和谐稳定的迫切需要。面对改革和转型中的各种矛盾和挑战，必须通过加强法治建设来规范行为、化解矛盾、促进和谐。嘉陵近几年发展较快，但发展中出现的矛盾纠纷也比较多，比如涉军涉企、拆迁安置、房产开发、乡镇解聘人员等群体仍不时上访，一些新的利益诉求群体又不断出现，呈现出新

老交织的复杂局面。化解这些矛盾，必须善于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引导规范各种社会行为，调节社会利益关系，让社会充满活力、和谐稳定。

(三)深入推进依法治区，是实现人民群众根本利益、凝心聚力推动嘉陵改革发展的重要保障。嘉陵基础差、底子薄、欠账多，要解决这些问题必须加快发展，抓法治就是抓发展。有了良好的法治环境，才能保证市场经济在法治化轨道上规范运行，才能保证嘉陵改革发展各项事业不断前进，才能保证人民群众公平共享改革发展成果。区委深入贯彻中央、省委和市委的决策部署，提出了“建设产城互动城乡共融宜居宜业新嘉陵”的总任务，确立了“稳中求进、改革创新、加快发展”的总基调，明确了“四城两园一山”发展平台。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嘉陵改革发展任务特别繁重，我们必须全力抓好依法治区工作，努力为推动嘉陵改革发展提供良好的法治和社会环境。

## 二、健全依法执政体系，提高党委执政水平

依法执政，就是党要紧紧抓住制度建设这个带有根本性、全局性、稳定性、长期性的重要环节，坚持领导立法、带头守法、保证执法，不断推进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活的法制化、规范化，从制度上、法律上保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贯彻实施。使这种制度和法律不因领导人的改变而改变，不因领导人的看法和注意力的改变而改变。

(一)要完善党的执政方式。建立健全党员领导干部带头学法制度，完善党委(党组)中心组定期学法制度。健全党委领导和支持人大及其会依法行使职权、政府依法行政、司法机关公正司法的工作制度。各级党组织要注重选拔任用法治意识强、善于运用法治思维和手段解决问题的优秀干部，在领导班子中配备具有法律专业背景或者相关工作经验的成员。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健全反腐倡廉制度体系，加强和规范依法执纪工作，落实惩治和预防腐败、防控廉政风险、防

止利益冲突、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任职回避等制度，推行新任领导干部有关事项公开制度。

(二)要加强党内法治建设。各地党组织要完善党委(党组)决策的工作程序和机制，理顺全区各级党委(党组)决策权限，建立完善重大决策法律支持和合法性、廉洁性审核机制，建立健全决策评估、决策失误责任追究及纠错机制，把经过法律咨询、提供法律依据、完成合法性审查作为党委重大决策的必经程序，确保党委决策行为目的合法、权限合法、内容合法、程序合法。在区委办设置法规股，各级党委部门也要明确相应的工作机构和人员，负责党内规范性文件制定和备案工作；完善制定和备案程序，落实党内规范性文件前置审查、备案审查、考核评价、定期清理等制度；完善党务公开制度，除涉及党和国家秘密或者依照有关规定等不宜公开事项以外，党委的决策事务都应公开。

(三)要强化党对政法工作的领导。区委政法委要充分发挥代表区委领导、指导、管理、协调监督政法各部门工作的职能作用，把握政治方向、统筹政法工作、建设政法队伍、督促依法办事、创造执法环境，保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贯彻落实，保障法律统一正确实施；要改进案件协调督办工作，明确和规范协调督办案件的范围、方式和程序；要创造良好执法、司法环境，完善对违反法定程序干预司法的登记备案报告、通报和责任追究制度，确保司法机关依法独立公正行使职权。进一步完善区法院、检察院党组定期向区委汇报工作制度。